

# 北京怡和嘉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北京怡和嘉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勤勉尽责履行义务，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重大决策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监事会在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时间	审议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9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9、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2、审议《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审议《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

		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4、审议《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15、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6、审议《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7、审议《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8、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9、审议《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4月26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3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6月1日	1、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6月20日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8月15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9月14日	1、审议《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10月26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审议《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12月27日	1、审议《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审议《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业务的议案》； 4、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等方面进行监督，经认真审议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依法列席或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的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各项决议的形成都是以实现公司利益、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有重大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存储和使用。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变更投向和用途，按照预定计划实施。报告期内，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展，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 **（五）公司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关联交易均遵循市场原则进行，交易客观、公正、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三、2024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监事会职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有效发挥职能。

2024年，监事会将不断加强自身学习，提高业务技能，创新工作方法，提升监事履职的专业能力；继续加强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监督，建立高效的沟通渠道和方式，促进公司业务的高效进行；通过定期检查和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及时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保证公司的财务报告及时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认真履行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合理的职责，借助内部管理制度的提升，加强公司对外投资、财务管理、资产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北京怡和嘉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2日